

证券代码：002211

证券简称：宏达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113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建立投资者联络站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设立的投资者热线电话、电子邮箱、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渠道，与投资者保持着公开、透明、高效的互动机制。为进一步提高投资者保护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现将公司投资者联络站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联络站地址

联络站设在公司证券事务部，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00 号 B2 幢 1703 室证券法务部。

二、联络站收集投资者意见和建议方式

1、电话收集

投资者可通过电话将意见和建议告知投资者联络站，电话：021-64036071

2、电子邮箱收集

投资者可通过电子邮件将意见和建议发送至投资者联络站

电子邮箱：zhengquanbu@002211sh.com

3、现场收集

投资者可将书面意见和建议投放至公司投资者联络站（地址见上）

4、邮寄收集

投资者可将书面意见和建议邮寄至公司投资者联络站（地址见上）

5、其他方式

深交所互动易平台：<http://irm.cninfo.com.cn/>

中国投资者网站：<http://www.investor.org.cn>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1 月 27 日